

证券代码：300786

证券简称：国林科技

公告编号：2022-095

## 青岛国林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公司部分董事减持股份时间过半及股东减持计划

#### 实施完毕的公告

公司副董事长张磊先生、董事丁香财先生、董事兼副总经理丁香军先生、董事兼副总经理徐洪魁先生以及公司原合计持股 5%以上股东上海力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和深圳市力鼎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青岛国林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28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披露了《青岛国林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部分董事股份减持计划的预披露公告》。

公司副董事长张磊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1,726,500 股（占公司股本总数的 1.6888%），拟通过集中竞价的方式减持不超过 226,500 股（占公司股本总数的 0.2216%）；公司董事丁香财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567,000 股（占公司股本总数的 0.5546%），拟通过集中竞价的方式减持不超过 141,700 股（占公司股本总数的 0.1386%）；公司董事兼副总经理丁香军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440,000 股（占公司股本总数的 0.4304%），拟通过集中竞价的方式减持不超过 100,000 股（占公司股本总数的 0.0978%）；公司董事兼副总经理徐洪魁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430,000 股（占公司股本总数的 0.4206%），拟通过集中竞价的方式减持不超过 107,500 股（占公司股本总数的 0.1052%）。

公司于 2021 年 2 月 18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关于公司原持股 5%以上股东减持计划时间届满暨未来减持计划预披露的公告》。上海力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和深圳市力鼎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分别称“上海力鼎”和“深圳力鼎”）持有公司股份 268,110 股（占减持时公司股本总数的 0.31%），

拟通过集中竞价、大宗交易等法律法规允许的方式减持公司股份数量不超过268,110股（占减持时公司股本总数的0.31%）。

近日，公司收到张磊先生、丁香财先生、丁香军先生、徐洪魁先生出具的《减持情况告知函》，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述股东股份减持计划实施时间已经过半。上海力鼎和深圳力鼎出具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实施完成的告知函》，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述股东股份减持计划已经实施完毕。根据《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 一、股东减持情况

### 1、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1）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董事丁香财先生、徐洪魁先生本次减持计划时间已过半，尚未通过任何方式减持公司股份。

（2）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董事张磊先生、丁香军先生本次减持计划时间已过半，减持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均价 (元)	减持数量 (股)	占总股本 比例 (%)
张磊	集中竞价交易	2022年6月	14.60	120,000	0.0652
丁香军	集中竞价交易	2022年6月	14.72	30,580	0.0166
合计			14.66	150,580	0.0818

注：若出现各分项数值之和与总数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张磊先生、丁香军先生减持的股份来源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的股份及转增股份。

（3）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海力鼎和深圳力鼎减持计划已实施完毕，减持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均价 (元)	减持数量 (股)	占总股本 比例 (%)
------	------	------	-------------	-------------	----------------

上海力鼎	集中竞价交易	2021年3月	20.26	129,010	0.15
深圳力鼎	集中竞价交易	2021年3月	20.34	139,100	0.16
合计			20.30	268,110	0.31

上海力鼎、深圳力鼎减持的股份来源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的股份及转增股份。

## 2、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1)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董事丁香财先生、徐洪魁先生因未减持公司股份，其所持股份数量未发生变化。

(2)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董事张磊先生、丁香军先生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份数量(股)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股份数量(股)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张磊	无限售条件股份	776,925	0.4222	656,925	0.3570
	有限售条件股份	2,330,775	1.2666	2,330,775	1.2666
	合计	3,107,700	1.6888	2,987,700	1.6236
丁香军	无限售条件股份	198,000	0.1076	167,420	0.0910
	有限售条件股份	594,000	0.3228	594,000	0.3228
	合计	792,000	0.4304	761,420	0.4138

注：若出现各分项数值之和与总数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3)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海力鼎和深圳力鼎减持前后持股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份数量(股)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股份数量(股)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上海力鼎	129,010	0.15	0	0
深圳力鼎	139,100	0.16	0	0
合计	268,110	0.31	0	0

注：若出现各分项数值之和与总数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 二、其他相关情况说明

1、本次减持计划实施进展符合《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以及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时作出的相关承诺。

2、上述股东本次实施减持股份情况与此前已披露的减持股份计划一致，减持股份总数在已披露的减持计划数量之内，董事张磊先生、丁香财先生、丁香军先生、徐洪魁先生本次减持计划均尚未实施完毕；上海力鼎和深圳力鼎减持计划已实施完毕。

3、上述股东不属于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本次减持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影响。

4、公司将继续关注上述股东减持计划实施的进展情况，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 三、备查文件

- 1、张磊先生出具的《减持情况告知函》；
- 2、丁香财先生出具的《减持情况告知函》；
- 3、丁香军先生出具的《减持情况告知函》；
- 4、徐洪魁先生出具的《减持情况告知函》；

5、上海力鼎和深圳力鼎出具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实施完成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青岛国林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7月20日